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ah Holdings

Noah Holdings Private Wealth an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以諾亞控股有限公司名義以有限責任註冊成立，並
以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6686)

(1)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及 (2)董事變更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等中期業績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有別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本公告內，「諾亞」、「我們」及「我們的」指本公司，並在文義另有所指時指本集團。本公告所載若干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四捨五入調整或以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數。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地方所示總額與所列數額總和的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業務摘要

於2023年上半年，全球宏觀環境特點鮮明，其中，美國及歐洲信貸條件收緊及金融穩定擔憂加劇，而中國則消費者信心逐步恢復。受該等經濟動態影響，我們的高淨值客戶關注重點轉向風險管理及財富保值。鑒於投資者尋求避險，我們協助客戶增加保障型產品配置，推動了報告期內財富管理業務保險分銷收入同比大幅增長147.6%。

我們始終保持企業靈活性，不斷優化我們的業務架構及產品供應，以適應經濟形勢及不斷變化的客戶優先事項，同時在我們每個業務轄區堅持最高合規標準。2019年至2021年期間，我們對國內住宅房地產基金等所有國內非標準化單一交易對手私募信貸產品開展清盤工作，事實證明，在該資產類別近期面臨挑戰的背景下，此舉有效地保護了客戶的財富。此外，自開展業務以來諾亞堅定秉承創立公司的原則，從未設立過資金池，所以基金產品的賬戶獨立託管，堅持不給客戶槓桿配資，沒有期限錯配的產品，堅持不剛兌，不進行資金跨境操作。另外，我們持續致力於投資研究能力的投入，不僅使我們在合規及願景方面成為行業先鋒，亦提升了我們抵禦經濟逆境的能力，並通過優化資產配置建議，保護我們客戶來之不易的資金。

在全球市場持續存在不確定性的背景下，我們的首席投資官（「首席投資官」）辦公室建議高淨值客戶在2023年下半年採取防禦性及適應性方針，調整彼等的資產配置策略。鑒於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全球金融體系面臨壓力及歐洲出現技術性衰退給宏觀前景蒙上了陰影，我們首席投資官辦公室報告建議投資者建立多元化及多策略的投資組合，不僅可以抵禦風險，亦能在波動中實現增值。

為推動這一策略，我們的國內財富管理業務繼續在一線城市及樞紐城市拓展版圖。我們相信，該等人才及创新中心將繼續吸引來自中國各地的高淨值家庭，在該等城市擴大我們的隊伍並提高服務質量，是我們接觸更多國內客戶並為其提供更好服務的最有效方式。我們亦繼續加強內部研究部門，該部門是我們「CCI」¹資產配置模式的引擎，其中首席投資官辦公室負責識別顯著的宏觀趨勢，客戶戰略辦公室負責為我們的不同客戶群量身定制投資策略，投資與產品解決方案辦公室負責在上述基礎上制定產品選擇策略，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全面的產品貨架。此外，我們在歌斐資產管理的國內及國際分部建立了三個戰略客戶部，旨在與我們的財富管理專業人士增強協同合作關係，以提高我們對戰略客戶和機構客戶的服務水準。

我們亦繼續拓展全球業務，以適應全球宏觀經濟趨勢，作為我們近期變革的一部分。我們的國際財富管理團隊專注於滿足全球華語客戶的資產配置需求。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國際財富管理團隊由56名私人銀行家組成，表明我們正朝著到2023年底前在香港擁有100名私人銀行家、在新加坡擁有20名私人銀行家的目標穩步邁進。此外，我們通過設立國際首席投資官辦公室，擴大全球頂級普通合夥人及對沖基金經理的覆蓋範圍，加強我們的國際資產管理能力。這些努力推動了我們海外分部業務的增長，在報告期內，與2022年同期相比，海外資產管理規模²增長15.8%，海外募集量增長162.5%，海外淨收入增長104.1%。

¹ CCI指首席投資官辦公室、客戶戰略辦公室及投資與產品解決方案辦公室。

² 經外匯調整後。

財務摘要

於報告期內，由於我們繼續調整經營策略，我們的財務表現持續穩健。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達成淨收入人民幣1,745.2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增加13.8%，主要由於我們保險產品分銷的增加及我們的國際業務的增長。扣除所得稅及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前的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9.4百萬元增加0.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10.2百萬元。非公認會計準則淨收益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68.6百萬元減少17.3%至報告期的人民幣552.6百萬元，主要由於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減少。

所分銷的公募基金產品募集量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3億元增加14.0%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0億元，而所分銷的私募證券基金產品募集量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億元增加33.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億元。有關增加主要得益於我們的全球擴張策略以及滿足客戶投資需求的多元化產品選擇。

非公認會計準則的財務衡量標準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總收入	1,550,904	1,754,236	13.1%
淨收入	1,533,834	1,745,230	13.8%
經營收益	636,940	628,302	(1.4%)
扣除所得稅及於聯屬公司的 投資收益前的收益	709,376	710,194	0.1%
淨收益	653,099	555,631	(14.9%)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收益	654,247	559,638	(14.5%)

非公認會計準則的財務衡量標準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收益	654,247	559,638	(14.5%)
加：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8,836	(9,244)	不適用
減：調整的稅收影響	4,529	(2,239)	不適用
本公司股東應佔經調整淨收益 (非公認會計準則)	<u>668,554</u>	<u>552,633</u>	<u>(17.3%)</u>

股東應佔經調整淨收益為一項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衡量標準，其排除所有形式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的收益表影響及扣除相關稅收影響。股東應佔經調整淨收益與股東應佔淨收益的對賬（最直接可比的公認會計準則衡量標準）可透過扣減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獲得。該等調整的所有稅項開支影響亦將納入考慮因素。本公司認為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衡量標準有助於確定業務的基本趨勢，並加強對本公司過往業績及未來前景的整體了解。

本公司披露的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衡量標準不應被視為按照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衡量標準的替代。按照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報告的財務結果以及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非公認會計準則結果的對賬應予仔細評估。本公司使用的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衡量標準的編製方式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標題的衡量標準不同，因此可能不具有可比性。

在評估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業績時，管理層審查了反映為排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的影響及扣除相關稅收影響所作調整的非公認會計準則淨收益結果。因此，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股東應佔非公認會計準則經調整淨收益的表述，以與管理層使用的方式一致的方式，為投資者提供了與經營業績有關的財務及業務趨勢方面的重要補充資訊。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本公司就所有形式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扣除稅收影響）確認高額開支。為了使其財務結果具有期間可比性，本公司使用非公認會計準則經調整淨收益以更好地了解其歷史業務運營。本公司鼓勵投資者及其他人士全面審查相關財務資訊，而不是依賴單一的財務衡量標準。

業務回顧及展望

報告期內業務回顧

作為中國領先的具有全球資產管理能力的高淨值財富管理服務提供商，我們致力通過連接世界各地領先的資產管理人，為高淨值的個人和機構提供優質的資產配置及綜合服務。我們業務的核心是深入理解客戶需求，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原則，保持對資本市場的敬畏之心。我們堅信，財富管理和投資回報是對未來的認知以及縮小認知和真相之間的距離的能力的反映，而這需要對自身的關鍵決策能力反覆打磨。除了資產配置能力以外，與客戶建立信任關係的能力，在道德上追求真知和智慧，以及作為受客戶信任的顧問履行對客戶的信託責任，對財富管理行業的專業人員亦至關重要。

這些底層思考及決策框架的建立，決定着我們首席投資官辦公室採取的方法、我們對客戶資產配置的建議和區別於其他財富管理機構的核心價值觀。首先，我們通過積極調整經營策略實現了穩健的財務表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達成淨收入人民幣1,745.2百萬元及非公認會計準則淨利潤人民幣552.6百萬元。其次，我們保持戰略重心，持續在客戶界面、科技和投研能力上進行投入，同期核心鑽黑客戶¹數逆勢增長13.1%。隨著全球業務的拓展，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海外資產管理規模達到47億美元，較2022年6月30日的數據增長15.8%²，這主要得益於我們推出了全權投資及現金管理產品，以及擴大了全球頂級的普通合夥人及對沖基金管理人的覆蓋範圍。最重要的是，我們對宏觀經濟的前瞻性評估及在此環境下為客戶提供的財富保值建議，使我們能夠有效地協助客戶在動盪的資本市場中守住財富。

¹ 鑽石卡客戶指資產配置存續規模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但少於人民幣50百萬元的客戶。黑卡客戶指資產配置存續規模超過人民幣50百萬元的客戶。

² 經外匯調整後。

財富管理業務

於報告期內，財富管理板塊產生總收入人民幣1,336.7百萬元，較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92.8百萬元提升22.3%，主要由於(i)來自募集費收入的總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71.9百萬元提升113.1%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79.5百萬元，主要是因為保險產品分銷增加147.3%所致；及(ii)來自其他服務費的總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6.5百萬元提升135.2%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9.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向客戶提供的服務範圍擴大。財富管理板塊產生經營利潤人民幣504.7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升17.6%。由於2023年上半年產生的開支增加，財富管理板塊的經營利潤率從2022年上半年的39.5%略微下降至2023年上半年的37.9%。於2023年上半年，公司發行的不同類型投資產品達成募集量人民幣352億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升2.6%，主要由於公募基金產品及私募證券基金產品分銷增加。

資產管理業務

於報告期內，資產管理板塊產生總收入人民幣389.9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降5.7%，主要由於2023年上半年分銷私募股權產品的收入較2022年同期減少73.0%，導致私募股權產品的募集費收入下降93.5%。然而，通過併表聯屬實體之一的歌斐資產管理以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opher Capital GP Ltd.，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截至2023年6月30日達到人民幣1,569億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上升0.9%。在資產管理規模中，海外資產管理規模達到47億美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上升15.8%¹，這主要得益於我們推出了美元全權投資及現金管理產品，以及擴大了全球頂級的普通合夥人及對沖基金管理人的覆蓋範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總資產達到人民幣126億元，並無有息負債，資本結構維持穩健。此外，我們的所有業務營運均符合業務所在地區的適用法律法規，印證我們的合規承諾。於報告期內，我們仍然致力遵守所有對業務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如(其中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保險業條例》及《受託人條例》。

¹ 經外匯調整後。

業務展望

展望2023年下半年，投資者的整體情緒預計會保持謹慎及保守，尤其是在國內市場。加之利率及無風險回報率持續呈下降趨勢，預期將繼續為我們在中國開展保險分銷提供有利條件。我們對中國將繼續創造增長機會保持樂觀，相信投資者情緒、消費者信心及消費將會逐步改善。我們相信，在這種背景下，我們將有機會為國內投資者提供更多產品，包括結構性產品、公募基金分銷及私募證券基金產品。在人民幣私募股權市場方面，我們在資金募集及投資分配上保持謹慎態度，只利用我們在中國境內以人民幣計值的有限合夥人的人民幣資本，尤其是用於投資中國科技領域。然而，隨著中國經濟的持續復甦，我們將繼續密切關注具有吸引力的機會空間，尤其在科技領域。

國際方面，我們將繼續加強我們的基礎設施及人才資本建設，預計到2023年底，我們期望實現在香港擁有100名私人銀行家、在新加坡擁有20名私人銀行家的目標，從而更好地為我們的海外華語客戶提供服務。隨著美國聯邦基金利率可能在2023年下半年觸頂，目前的資產價格為海外私募股權收購及私募證券基金創造了絕佳的入場機會。鑒於同樣的利率條件，加上人工智能的長足進步，這些因素很可能會成為早期技術驅動型風險投資基金市場的催化劑。此外，由於當前高收益環境以及我們挑選頂級投資組合經理所管理的優質資產及基金的能力，美元私募信貸產品前景廣闊。隨著我們的高淨值客戶全球資產配置需求不斷變化，我們將繼續關注我們全球高淨值客戶的情緒，並不斷向彼等提供專業資產配置建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

我們從三個業務分部產生收入：財富管理、資產管理以及其他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財富管理業務：			
募集費收入	271,870	579,474	113.1%
管理費	604,317	570,522	(5.6%)
業績報酬收入	170,097	77,330	(54.5%)
其他服務費	46,488	109,358	135.2%
來自財富管理業務的總收入：	<u>1,092,772</u>	<u>1,336,684</u>	22.3%
資產管理業務：			
募集費收入	38,671	2,496	(93.5%)
管理費	343,773	353,046	2.7%
業績報酬收入	30,895	34,388	11.3%
來自資產管理業務的總收入	<u>413,339</u>	<u>389,930</u>	(5.7%)
其他業務：			
其他服務費	44,793	27,622	(38.3%)
來自其他業務的總收入	<u>44,793</u>	<u>27,622</u>	(38.3%)
總收入	<u><u>1,550,904</u></u>	<u><u>1,754,236</u></u>	13.1%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50.9百萬元增加13.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54.2百萬元。總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財富管理業務的收入增加。

財富管理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2.8百萬元增加22.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6.7百萬元。募集量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3億元增加2.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2億元：

- 來自募集費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1.9百萬元增加113.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9.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保險產品分銷增加。

- 來自管理費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4.3百萬元減少5.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向基金管理人或我們的顧問基金收取的服務費減少。
- 來自業績報酬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0.1百萬元減少54.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私募證券基金產品的業績報酬收入減少。
- 來自其他服務費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5百萬元增加135.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向客戶提供更多增值服務。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3.3百萬元減少5.7%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9.9百萬元。歌斐的資產管理規模基本持平，截至2022年6月30日為人民幣1,554億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為人民幣1,569億元：

- 來自募集費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7百萬元減少93.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私募股權產品分銷減少73.0%。
- 來自管理費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3.8百萬元增加2.7%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3.0百萬元，乃由於歌斐的資產管理規模增加。
- 來自業績報酬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9百萬元增加11.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海外私募股權產品的收入增加。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的總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8百萬元減少38.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不斷縮減借貸業務。

經營成本及開支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直接受經營成本及開支影響，主要包括(i)薪酬及福利，包括理財師的薪金及佣金、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績效獎金及其他僱員的薪金及花紅、(ii)銷售開支、(iii)一般及行政開支、(iv)信用損失撥備及(v)其他經營開支(部分被獲發的政府補貼所抵銷)。我們的經營成本及開支主要受多個因素影響，包括僱員人數、租金開支及若干非現金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財富管理	657,898	827,500	25.8%
資產管理	174,464	203,905	16.9%
其他業務	64,532	85,523	32.5%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u>896,894</u>	<u>1,116,928</u>	<u>24.5%</u>

我們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6.9百萬元增加24.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6.9百萬元。經營成本及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隨著我們採取全球擴張策略，2023年上半年舉辦的客戶活動及產生的差旅開支增加，而由於2022年上半年實施的各種疫情控制措施，我們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維持在較低水平。

財富管理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7.9百萬元增加25.8%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上半年舉辦的客戶活動及產生的差旅開支增加。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4.5百萬元增加16.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2年上半年實施各種疫情控制措施導致產生的開支減少，使得該期間基數較低。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5百萬元增加32.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3年5月將總部搬遷至上海的新物業，導致相關折舊開支增加。

薪酬及福利

於報告期內，薪酬及福利總額為人民幣755.2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715.7百萬元。

財富管理業務的薪酬及福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1.1百萬元增加13.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1.9百萬元。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理財師薪酬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升44.8%，與我們的募集費收入增加一致。其他薪酬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降9.3%，主要是由於我們就僱員薪酬採取成本控制策略。

資產管理業務的薪酬及福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4.3百萬元減少16.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就僱員人數採取成本控制策略。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服務中心的相關經營開支(如租金開支)，及(ii)線上線下的營銷活動開支。

財富管理業務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5百萬元增加39.4%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舉辦的客戶活動增加。

資產管理業務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百萬元增加237.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差旅開支增加，尤其是全球商旅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租賃辦公地方的租金及相關開支及專業服務費。該等主要項目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及地區總部以及辦公室的租金開支、折舊開支、審核開支及諮詢開支。

財富管理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6百萬元增加23.8%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差旅開支增加以及我們於2023年5月不再租賃的先前總部租賃物業裝修產生一次性出售損失。

資產管理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百萬元增加3.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1百萬元。

信用損失撥備

信用損失撥備指貸款損失備抵以及其他金融資產的淨變動。

財富管理業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為人民幣2.9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備為人民幣0.5百萬元。

資產管理業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為人民幣0.9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備為人民幣0.7百萬元。

其他業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為人民幣1.7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為人民幣16.1百萬元。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有關撥回大多數與我們定期評估預期收回應收貸款有關。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直接產生的與其他服務費相關的各種開支。

財富管理業務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百萬元增加260.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2年一次性撥回與公募基金業務有關的處理開支。

資產管理業務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百萬元增加7.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百萬元。

其他業務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3百萬元增加7.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上海的新總部的折舊開支增加。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乃自中國從地方政府收取的現金補貼，作為於若干地方區域進行投資及經營的激勵。該等補貼用於一般企業用途及反映為所抵銷的經營成本及開支。

財富管理業務的政府補貼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4百萬元減少73.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上半年從地方政府收取的政府補貼減少。

資產管理業務的政府補貼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7百萬元減少78.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上半年從地方政府收取的政府補貼減少。

經營收益

有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的經營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6.9百萬元減少1.4%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8.3百萬元。

其他收益

本公司的其他收益總額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4百萬元增加13.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9百萬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增加。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2百萬元減少94.7%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我們於2022年上半年錄得的由歌斐所管理若干海外私募股權基金的賬面淨值收益增加，使得該期間基數較高。

淨收益

有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的淨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3.1百萬元減少14.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5.6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為運營撥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運營及投資活動。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740.4百萬元，包括庫存現金、並無提取及使用限制的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基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合併基金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3.7百萬元。儘管不受法律限制，該等基金一般限用於合併基金的投資活動，故該資金無法用於我們的一般流動資金需求。

重大投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無）。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詳細未來計劃。

槓桿比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槓桿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的百分比）為19.8%（截至2022年12月31日：19.5%）。

應收賬款

我們的應收賬款指已開具發票或我們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由於我們有權以無條件的權利換取轉讓給客戶的服務，因此我們不確認任何合同資產。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應收賬款結餘的94.5%在一年之內。

應付賬款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應付賬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我們以人民幣賺取大部分收入及產生大部分開支，我們大部分銷售合約及成本與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而部分金融資產以美元計值。在中國，可用於減少我們的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選擇非常有限，我們沒有使用任何遠期合約或貨幣借款來對沖我們的外匯風險。雖然我們可能決定在未來進行對沖交易，但該等對沖的可用性和有效性可能有限，我們可能無法充分對沖我們的風險，或根本無法對沖。此外，我們的匯兌損失可能因中國的外匯管制條例而被放大，該條例限制我們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的能力。因此，人民幣或美元的任何重大重估都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收益和財務狀況以及我們的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的價值及任何應付股息產生不利影響。例如，倘若我們需要將美元兌換成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的升值將使任何新的以人民幣計價的投資或支出對我們來說更加昂貴。當我們把以美元計價的金融資產轉換為我們的報告貨幣人民幣時，人民幣對美元的升值亦將導致財務報告中的外幣兌換損失。相反，倘若我們決定將人民幣兌換成美元，用於支付我們的股份或美國存託股的股息，用於支付利息開支，用於策略收購或投資，或用於其他商業目的，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將對我們產生負面影響。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就未和解承興事件（定義見下文）及外部機構向本集團提起的民事訴訟有關判決計有或有負債人民幣592.1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68.0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匯率波動導致作出調整所致。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認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被提起任何訴訟。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及設備以及新購置辦公物業的翻新及升級。我們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57.6百萬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翻新及升級我們於上海的新總部。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之外並無任何資本開支或其他現金需求承擔（截至2022年12月31日：無）。

貸款及借款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來自銀行或任何其他金融機構的未償還貸款、透支或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無）。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共有2,850名僱員。下表載列於2023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本公司全職僱員明細：

部門	僱員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財富管理	420	14.7
理財師	1,375	48.3
資產管理	162	5.7
海外及其他業務	156	5.5
研發	377	13.2
風險管理及合規	71	2.5
行政支持	289	10.1
總計	2,850	100.0

我們相信，我們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基於業績的動態工作環境，以鼓勵發揮主動性。因此，我們一般都能夠吸引及留存合資格的人員並維持穩定的核心管理團隊。

僱員薪酬待遇包括理財師的薪金及佣金、投資業專業人士及其他僱員的薪金及花紅、僱員及董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以及與業績報酬收入有關的獎金。

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我們參與各種由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與僱員訂立標準勞動、保密及不競爭協議。不競爭限制期限一般於終止僱用後兩年屆滿，我們同意於限制期間內按僱員離職前薪金的一定比例對其進行補償。

我們相信，我們與僱員保持著良好的工作關係，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任何重大的勞資糾紛。

我們一直持續投資於僱員的培訓及教育計劃。我們為新僱員提供正式、全面的公司層面及部門層面的培訓，然後進行在職培訓。我們亦不時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計劃，以確保僱員知悉並遵守我們的各種政策及程序。部分培訓由承擔不同職責的部門聯合進行，此等部門在我們的日常運作中相互配合或相互支持。

本公司亦已採納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有關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4日的通函。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除以下外，我們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偏離該條文，因為汪靜波女士同時履行董事會主席和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責。汪女士乃本公司創辦人，在我們的業務運營和管理方面有豐富經驗。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均賦予汪女士的好處是確保我們公司內部的一致領導，並使整體策略規劃更加有效和高效。該架構能夠令本公司作出及實施及時有效的決策。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權力與權威的平衡不會因為該安排而受到損害。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由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的董事會委員會）和獨立董事磋商後作出。本公司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劃分，並可能在未來經考慮我們的整體情況後建議將這兩個職責賦予不同的人士（如認為合適）。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關於重大非公眾資訊的管理控制措施及禁止公司內幕交易的政策》(「守則」)作為本公司的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以規範董事和相關僱員對本公司證券的所有交易以及守則所涵蓋的其他事項。

我們已向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具體詢問，彼等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證券。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

本公司來自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15.6百萬港元。過往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用途沒有變化，本公司預計將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該等預期用途充分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部分。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下表所載列的所得款項淨額：

目的	所得款項 用途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1月1日 尚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尚未動用 金額的 預期時限
為進一步拓展我們的財富管理 業務提供資金	35%	110.5	110.5	26.3	26.3	84.2	2024年年底前
為進一步拓展我們的資產管理 業務提供資金	15%	47.3	47.3	47.3	47.3	-	-
為選擇性地進行潛在投資 提供資金	20%	63.1	63.1	-	-	63.1	2024年年底前
為我們各業務線的科技研發 投資提供資金	10%	31.6	31.6	0.3	0.3	31.3	2024年年底前
為擴展海外業務提供資金	10%	31.6	31.6	5.2	5.2	26.4	2024年年底前
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 營運資金及經營開支)	10%	31.6	31.6	3.3	3.3	28.3	2024年年底前
總計	100%	315.6	315.6	82.4	82.4	233.3	

附註：由於四捨五入，數據總和未必等於總計數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所有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均由本公司在獲授權的持牌銀行以短期計息賬戶持有。

重大訴訟

截至2023年6月30日，42名投資者就承興事件對上海歌斐及／或其聯屬公司提起的法律訴訟仍未解決，索償總額超過人民幣140.0百萬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作出評估，認為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測與待決法律訴訟有關的時間或結果、估計相關損失金額或損失範圍(如有)。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2022年12月，本集團收到安徽省亳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一審法院」)的民事判決。該判決涉及一個外部機構(「原告」)對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諾亞(上海)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提起的民事訴訟。一審法院判決原告賠償人民幣99.0百萬元及相應利息(「一審裁決」)。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2日的公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一審裁決正在上訴過程中，而進一步裁決亦有待適用判決後法律程序的結果。本集團已就一審裁決預留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或有負債人民幣99.0百萬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牽涉董事認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未決或針對本集團提起的司法、仲裁或行政程序，且據我們所知，我們亦未面臨此等司法、仲裁或行政訴訟。我們在經營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牽涉訴訟和索賠。

報告期後的事件

於2023年6月30日之後及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並無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事件。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派中期股息。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此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我們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ir.noahgroup.com)刊登。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全部資料，並將寄發予股東及於適當時候在相同網站可供查閱。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經營報表
(金額以千元計，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2023年 美元
收入：				
其他收入				
募集費收入		258,493	570,092	78,619
管理費		377,679	369,063	50,896
業績報酬收入		152,392	7,758	1,070
其他服務費		91,281	136,980	18,890
		<u>879,845</u>	<u>1,083,893</u>	<u>149,475</u>
來自其他總收入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收入				
募集費收入		52,048	11,878	1,638
管理費		570,411	554,505	76,470
業績報酬收入		48,600	103,960	14,337
		<u>671,059</u>	<u>670,343</u>	<u>92,445</u>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總收入				
總收入	3	1,550,904	1,754,236	241,920
減：增值稅相關附加費及 其他稅項		(17,070)	(9,006)	(1,242)
淨收入		<u>1,533,834</u>	<u>1,745,230</u>	<u>240,678</u>
經營成本及開支：				
薪酬及福利				
理財師薪酬		(241,514)	(329,039)	(45,377)
其他薪酬		(474,196)	(426,169)	(58,771)
		<u>(715,710)</u>	<u>(755,208)</u>	<u>(104,148)</u>
薪酬及福利總額				
銷售開支		(130,213)	(208,672)	(28,777)
一般及行政開支		(93,856)	(109,683)	(15,126)
信用損失撥回		14,986	5,478	755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52,312)	(67,875)	(9,360)
政府補貼		80,211	19,032	2,625
		<u>(896,894)</u>	<u>(1,116,928)</u>	<u>(154,031)</u>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經營所得收益		<u>636,940</u>	<u>628,302</u>	<u>86,647</u>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2023年 美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30,318	74,072	10,216
投資收益(損失)		30,547	(17,559)	(2,421)
其他收益		11,571	25,379	3,500
其他收益總額		72,436	81,892	11,295
扣除所得稅及於聯屬公司的投資 收益前的收益		709,376	710,194	97,942
所得稅開支	4	(155,500)	(159,793)	(22,036)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		99,223	5,230	719
淨收益		653,099	555,631	76,625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淨收益		(1,148)	(4,007)	(553)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股東應佔淨收益		654,247	559,638	77,178
每股淨收益：	5			
基本		19.46	16.12	2.22
攤薄		19.40	16.10	2.22
計算以下各項所用的股份 加權平均數：				
基本		33,620,400	34,734,018	34,734,018
攤薄		33,714,184	34,749,478	34,749,478

隨附附註屬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損失)收益表
(金額以千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2023年 美元
淨收益	653,099	555,631	76,625
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外幣換算調整	66,409	123,918	17,089
其他綜合收益總額，除稅後	66,409	123,918	17,089
綜合收益	719,508	679,549	93,714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綜合收益	(1,065)	(4,189)	(578)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720,573	683,738	94,292

隨附附註屬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金額以千元計，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	2023年 6月30日 美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03,915	4,740,434	653,736
受限制現金		23,203	143,255	19,756
短期投資		315,979	445,485	61,435
應收賬款淨額	6	498,106	534,885	73,7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443,424	429,202	59,190
應收貸款淨額		465,780	341,083	47,037
其他流動資產		166,739	200,588	27,662
流動資產總值		6,317,146	6,834,932	942,580
長期投資		774,095	980,257	135,184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		1,491,820	1,464,702	201,992
物業及設備淨額		2,486,317	2,525,732	348,314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淨額		168,192	152,040	20,967
遞延稅項資產		436,441	436,240	60,160
其他非流動資產淨額		124,124	169,454	23,369
資產總值		11,798,135	12,563,357	1,732,566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計工資及福利開支		668,953	562,029	77,507
應付所得稅		126,848	141,693	19,540
遞延收益		67,967	71,440	9,852
應付股息		—	177,502	24,479
或有負債	8	568,018	592,097	81,654
其他流動負債		473,175	584,384	80,590
流動負債總額		1,904,961	2,129,145	293,622
遞延稅項負債		249,768	230,797	31,828
經營租賃負債(非流動)		83,171	79,267	10,9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59,760	54,495	7,515
負債總額		2,297,660	2,493,704	343,896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	2023年 6月30日 美元
或有項目	8			
股東權益：				
普通股（面值0.0005美元）：截至 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 30日法定股份、已發行及流通 在外股份均分別為100,000,000 股、31,945,575股、 31,301,932股及31,568,956股		105	106	15
額外資本公積		3,803,183	3,791,122	522,820
留存收益		5,604,954	5,987,090	825,657
累計其他綜合損失		(2,546)	121,554	16,763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股東權益總額		9,405,696	9,899,872	1,365,255
非控股權益		94,779	169,781	23,415
股東權益總額		9,500,475	10,069,653	1,388,670
負債及權益總額		11,798,135	12,563,357	1,732,566

隨附附註屬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組織及主要業務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合併可變利益實體(「可變利益實體」)(統稱為「本集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首屈一指的財富管理服務提供商先驅，就環球投資及資產配置提供全面一站式諮詢服務，主要對象為高淨值投資者。本集團於2005年開始通過合併可變利益實體上海諾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諾亞投資」)提供服務，該公司於2005年8月在中國成立。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a) 編製基準

隨附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美利堅合眾國公認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b) 運用估計

編製遵循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規定的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和假設。此類估計和假設影響資產和負債的呈報金額、截至財務報表日期的或有資產和負債披露以及報告期內收入和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大相徑庭。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反映的重要會計估計包括用於確定遞延稅項資產估值備抵、信用損失備抵的假設，本集團投資的基金基礎投資組合的公允價值計量假設，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假設，以及合併本集團持有可變利益的實體的相關假設、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估值的相關假設，收入確認可變代價的相關假設，長期投資減值的相關假設，長期資產減值的相關假設，及確定經營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及或有事項損失估計的相關假設。

(c) 外幣換算

本公司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公司主要通過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和可變利益實體開展業務，因此該等附屬公司和可變利益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對於中國之外的附屬公司和可變利益實體，若設有除人民幣之外的功能貨幣，則其在財務報表中，會將各自的功能貨幣轉換為人民幣。

對於本集團境外實體的資產和負債，若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則會按照資產負債表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權益賬戶會按歷史匯率予以換算，而收入、支出、收益及損失則會按當年平均匯率換算。換算調整會按外幣換算調整予以報告，並會在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損失)表中，記為其他綜合收益(損失)的單獨組成部分。

將人民幣款項換算為美元僅為便於參閱。該等款項換算匯率按2023年6月30日，1美元=人民幣7.2513元的匯率計算，即聯儲局發佈的經認證匯率。此表述旨在暗示人民幣金額可能已經或可能以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轉換、變現或結算為美元。

3. 收入

收入按來源劃分包括如下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2022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2023年 美元
募集費收入	310,541	581,970	80,257
管理費	948,090	923,568	127,366
業績報酬收入	200,992	111,718	15,407
其他服務費	91,281	136,980	18,890
借貸服務	18,776	11,292	1,557
其他服務	72,505	125,688	17,333
總收入	<u>1,550,904</u>	<u>1,754,236</u>	<u>241,920</u>

收入按確認時間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2022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2023年 美元
於特定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556,609	801,798	110,573
隨時間確認的收入	994,295	952,438	131,347
總收入	<u>1,550,904</u>	<u>1,754,236</u>	<u>241,920</u>

收入按地域劃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2022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2023年 美元
中國內地	1,200,605	1,039,337	143,331
香港	222,664	569,665	78,560
其他	127,635	145,234	20,029
總收入	<u>1,550,904</u>	<u>1,754,236</u>	<u>241,920</u>

4. 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就其收益或資本利得納稅。此外，開曼群島不對股息付款徵收預提稅。

香港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條例》，香港註冊成立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將按減半的當期稅率（即8.25%）就所得利潤的首200萬港元繳稅，而超出該部分的利潤則繼續按目前16.5%的稅率繳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香港註冊成立集團實體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此外，由香港附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提稅。

中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外資企業」）按25%的統一稅率納稅。自貢諾亞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屬於中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Ark (Shanghai) Network Technology Co., Ltd.於2020年11月因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獲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批准，該優惠所得稅稅率將於2023年11月到期。上海諾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於2022年11月因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獲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批准，該優惠所得稅稅率將於2025年11月到期。

所得稅開支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2022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2023年 美元
即期稅	158,197	182,665	25,190
遞延稅	(2,697)	(22,872)	(3,154)
總計	<u>155,500</u>	<u>159,793</u>	<u>22,036</u>

5. 每股淨收益

下表載列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淨收益的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022年 A類及B類	2023年
普通股股東應佔淨收益－基本及攤薄	654,247	559,638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33,620,400	34,734,018
加：攤薄股票期權影響	61,819	—
加：攤薄非歸屬受限制股份影響	31,965	15,460
	<u>33,714,184</u>	<u>34,749,478</u>
基本每股淨收益	19.46	16.12
攤薄每股淨收益	19.40	16.10

2016年1月，本公司股東投票通過採用雙重股權結構的提議。根據該結構，法定股本被重新分類，並重新指定為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就所有需要股東投票事宜而言，每股A類普通股享有一票表決權，而每股B類普通股享有四票表決權。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附帶的經濟權利和義務均等同，因此，盈利在兩類普通股之間平均分配，每股分配等同。

2022年7月13日，本公司完成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的二次上市，所有B類普通股均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A類普通股。其後，概無B類普通股發行或流通在外，而本公司將不再擁有雙重投票結構。於2022年12月23日，本公司採納第六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反映取消雙重投票結構等。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已納入可發行予承興事件（定義見附註7）投資者的股份，此乃由於股份將以無現金代價發行，且結算時，一切必要條件已達成。

鑒於納入以下工具會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攤薄每股淨收益未納入該等工具：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A類及B類	2023年
股票期權	502,760	585,806
股份激勵計劃下非歸屬受限制股份	41,234	39,612
	<u>543,994</u>	<u>625,418</u>
總計	<u>543,994</u>	<u>625,418</u>

6.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包括以下：

	截至		
	(金額以千元計)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	2023年 6月30日 美元
應收賬款總額	501,753	539,100	74,345
信用損失備抵	(3,647)	(4,215)	(581)
應收賬款淨額	498,106	534,885	73,764

基於發票日期對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		
	(金額以千元計)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	2023年 6月30日 美元
1年以內	470,404	506,877	69,902
1-2年	11,194	11,829	1,631
2-3年	8,662	4,454	614
3-4年	5,127	8,325	1,148
超過4年	6,366	7,615	1,050
應收賬款總額	501,753	539,100	74,345

7. 和解開支

2019年7月，第三方涉嫌就本公司合併聯屬公司上海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歌斐」）管理的若干基金（「承興債權基金」或「承興產品」）的相關投資進行詐騙（「承興事件」）。投資者受影響共818名，因違約而可能須償還的未償還投資金額達人民幣34億元。

和解計劃

為維護本集團與受影響投資者之間的友好關係，本集團自願向受影響投資者提出特惠和解要約（「和解計劃」）。接受要約的受影響客戶應獲得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歸屬後將成為本公司普通股，交換條件為受影響投資者放棄所有與投資於承興債權基金有關的未行使法律權利，並不可撤回地即時免除本公司及其所有聯屬實體及個人在與承興債權基金有關的任何及一切已知或未知索賠中的責任。每名投資者可享有的普通股數目按投資者於承興產品的未償還投資額的固定比率釐定，以每人民幣1百萬元獲發行2,886股美國存託股計算。

2020年8月24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和解計劃，並授權於連續十年每年就和解計劃發行總數不超過本公司股本1.6%的新普通股。

兩項計劃（「**A計劃**」或「**B計劃**」）可供投資者選擇。根據A計劃，本集團將向投資者指定的信託計劃發行受限制股份單位。十分之一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在合約開始時即時歸屬，餘下十分之九在其後九年均勻歸屬，惟投資者須符合若干履約條件。B計劃的條款與A計劃相同，惟投資者有權選擇於合約第三週年（「**第三年**」）索回已轉讓承興產品的受益權（但非法定所有權）或保留受限制股份單位（「**選擇權**」）。直至投資者選擇保留受限制股份單位前，由合約開始至第三年期間發行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得歸屬。雙方在上述任何一項計劃下均已理解，不論選擇權有否實際行使（被視為行使可能性甚微），及／或履約條件是否達成，本集團已承諾且有合約義務向已獲和解投資者發行股份。

本集團已評估並認為根據和解計劃將發行的金融工具符合ASC 815-40-25-10項下的權益分類。因此，該等工具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並確認為額外資本公積的一部分。

本集團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對受限制股份單位進行估值。在確定合適的公允價值模型及計算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包括估算股票價格波幅。預期波幅基於本公司普通股在與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限制期相同的期間的歷史波幅計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共818名投資者中，552名（約67.4%）已根據計劃接受和解，相當於承興產品下未償還投資總額人民幣34億元中的人民幣24億元（約70%）。將予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為3,478,060股股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將發行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計量的和解計劃成本為人民幣1,290.8百萬元，列入和解開支項下。

於2021年，額外43名投資者接受和解計劃，且本公司根據於各和解日期將予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與該等投資者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計的相應或有負債之間的差額錄得和解開支人民幣19,908元（3.1百萬美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i)並無額外和解及(ii)有關承興事件的或有負債並無變動，故並無錄得承興事件應佔和解開支。

B計劃項下的選擇權可與受限制股份單位分開行使，並釐定為一項獨立衍生負債，按基於承興產品可收回價值估計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使用可用資料，釐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選擇權的公允價值均為零。於各呈報期間，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予重新評估。

8. 或有事項

承興事件

如附註7所披露，本集團於2020年向所有受影響承興投資者提出自願和解計劃，截至2023年6月30日，約72.7%的承興投資者已接納和解計劃，佔承興產品涉及未償還投資總額人民幣34億元的約75.4%。本集團現時並無為其餘未獲和解投資者提供新和解計劃，惟不排除日後會以類似條款達成和解安排。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考慮到可能的和解方式和估計可接受水平後，已對未來可能和解金額作出估計，並入賬列為68.0百萬美元（人民幣493.1百萬元）的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6月30日，42名投資者對上海歌斐及／或其聯屬公司提起的法律訴訟仍未解決，索償總額超過人民幣144.0百萬元。本集團認為，該等訴訟不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截至本公告日期，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作出評估，認為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測與待決法律訴訟有關的時間或結果、估計相關損失金額或損失範圍（如有）。

訴訟

2022年12月，本公司收到安徽省亳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一審法院」）的民事判決。該判決涉及一個外部機構（「原告」）對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諾亞（上海）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被告」）提起的民事訴訟。

一審法院於2019年8月首次受理原告對被告提起的民事訴訟，該訴訟涉及被告向原告提供的投資過程的財務顧問服務。被告向原告提供相關顧問服務，收取人民幣0.5百萬元的費用。2020年12月，一審法院駁回了原告的案件。2021年3月，安徽省高級人民法院（「上訴法院」）駁回了原告對一審法院裁決的上訴。於2020年及2021年，本集團並無記入與民事索賠有關的或有負債。

隨後，原告第三次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請再審。2022年2月，最高人民法院發佈命令，撤銷上述裁決，將案件發回一審法院重審。雖然本集團與之前持相同觀點，認為原告的訴訟請求沒有法律依據且毫無根據，但在2022年12月，一審法院判決賠償原告人民幣99.0百萬元及相應利息（「一審裁決」）。一審裁決在上訴程序結束前尚未生效。

考慮到一審裁決的判決，儘管有待於上訴和適用判決後法律程序的結果，本集團仍預留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或有負債人民幣99.0百萬元。

其他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會受到定期發生的法律或行政訴訟影響。除與承興事件有關的訴訟外，本集團尚未作為當事方而涉及任何會對其業務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未決法律或行政訴訟。

9. 分部資料

本集團採用管理方法界定經營分部。該管理方法考慮了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在制定決策、分配資源和評估績效時使用的內部組織及報告。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首席執行官，其在針對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績效時作出決策時，會審計合併業績（包括收入、經營成本及開支、經營收益（損失））。

本集團認為，其主要在三個可報告分部經營業務：財富管理、資產管理以及其他業務。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審計該等分部的資產負債表信息。

本集團的業務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總計 人民幣
	財富管理業務 人民幣	資產管理業務 人民幣	其他業務 人民幣	
收入：				
其他收入				
募集費收入	258,493	—	—	258,493
管理費	377,679	—	—	377,679
業績報酬收入	152,392	—	—	152,392
其他服務費	46,488	—	44,793	91,281
來自其他總收入	835,052	—	44,793	879,845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收入				
募集費收入	13,377	38,671	—	52,048
管理費	226,638	343,773	—	570,411
業績報酬收入	17,705	30,895	—	48,600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 總收入	257,720	413,339	—	671,059
總收入	1,092,772	413,339	44,793	1,550,904
減：增值稅相關附加費及 其他稅項	(5,687)	(2,352)	(9,031)	(17,070)
淨收入	1,087,085	410,987	35,762	1,533,834
經營成本及開支：				
薪酬及福利				
理財師薪酬	(219,946)	(21,568)	—	(241,514)
其他薪酬	(301,181)	(152,758)	(20,257)	(474,196)
薪酬及福利總額	(521,127)	(174,326)	(20,257)	(715,710)
銷售開支	(112,522)	(12,478)	(5,213)	(130,213)
一般及行政開支	(61,575)	(22,316)	(9,965)	(93,856)
信用損失(撥備)撥回	(462)	(668)	16,116	14,986
其他經營開支	(4,601)	(1,383)	(46,328)	(52,312)
政府補貼	42,389	36,707	1,115	80,211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657,898)	(174,464)	(64,532)	(896,894)
經營所得收益(損失)	429,187	236,523	(28,770)	636,94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總計 人民幣
	財富管理業務 人民幣	資產管理業務 人民幣	其他業務 人民幣	
收入：				
其他收入				
募集費收入	570,092	-	-	570,092
管理費	369,063	-	-	369,063
業績報酬收入	7,758	-	-	7,758
其他服務費	109,358	-	27,622	136,980
來自其他總收入	1,056,271	-	27,622	1,083,893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收入				
募集費收入	9,382	2,496	-	11,878
管理費	201,459	353,046	-	554,505
業績報酬收入	69,572	34,388	-	103,960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 總收入	280,413	389,930	-	670,343
總收入	1,336,684	389,930	27,622	1,754,236
減：增值稅相關附加費及 其他稅項	(4,513)	(1,335)	(3,158)	(9,006)
淨收入	1,332,171	388,595	24,464	1,745,230
經營成本及開支：				
薪酬及福利				
理財師薪酬	(318,562)	(10,477)		(329,039)
其他薪酬	(273,312)	(135,484)	(17,373)	(426,169)
薪酬及福利總額	(591,874)	(145,961)	(17,373)	(755,208)
銷售開支	(156,882)	(42,130)	(9,660)	(208,672)
一般及行政開支	(76,220)	(23,092)	(10,371)	(109,683)
信用損失撥備	2,881	908	1,689	5,478
其他經營開支	(16,575)	(1,488)	(49,812)	(67,875)
政府補貼	11,170	7,858	4	19,032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827,500)	(203,905)	(85,523)	(1,116,928)
經營所得收益(損失)	504,671	184,690	(61,059)	628,302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在各地區產生的收入。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總計 人民幣
	財富管理業務 人民幣	資產管理業務 人民幣	其他業務 人民幣	
中國內地	804,099	351,713	44,793	1,200,605
香港	201,556	21,108	–	222,664
其他	87,117	40,518	–	127,635
總收入	1,092,772	413,339	44,793	1,550,904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千元計)			總計 人民幣
	財富管理業務 人民幣	資產管理業務 人民幣	其他業務 人民幣	
中國內地	769,852	241,863	27,622	1,039,337
香港	465,757	103,908	–	569,665
其他	101,075	44,159	–	145,234
總收入	1,336,684	389,930	27,622	1,754,236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源自中國內地及香港，且其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

9. 股息

中期期間宣派的2022年末期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77.5百萬元，該等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並未支付。本公司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董事變更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以下變動：

董事調任

由於工作安排調整，章嘉玉女士（「**章女士**」）已由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29日起生效（「**調任**」）。

章女士，62歲，自2007年8月起一直擔任董事直至調任。彼目前於本集團內擔任若干非執行職位，其中包括諾亞正行基金銷售有限公司（「**諾亞正行**」）副董事長及諾亞投資非執行董事。彼曾於2017年1月至2021年2月擔任首席營銷官，並於2011年7月至2018年3月及於2019年3月至2020年12月擔任諾亞正行總經理。自2021年3月起，彼亦一直擔任本公司道德遵從委員會（包括紀律監察和合規）、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信義待客委員會主任。章女士於1987年3月取得位於美國加州的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圖書館科學碩士學位，及於1983年6月取得位於台灣的國立台灣大學圖書館科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章女士確認，彼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章女士確認於過去三年彼並無於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經審閱章女士學術資歷、工作經驗及於其作為董事任期內對董事會所作貢獻，董事會考慮及接納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調任章女士為非執行董事的推薦建議。

本公司與章女士訂立新董事協議，自2023年8月29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輪值退任的規定以及根據細則及《香港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30天（或雙方可能協定的較短期間）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章女士將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袍金，但彼因向本集團提供主要有關其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及非營利活動的諮詢服務，及彼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期間參與本集團多個內部控制委員會（即道德遵從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將收取年度現金報酬約人民幣0.5百萬元。此外，章女士可收取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全權酌情認為適當的其他福利。

於本公告日期，章女士被視為在本公司2,064,501股股份及Jia Investment Co., Ltd.持有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該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由章女士控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章女士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調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非執行董事辭任

由於沈南鵬先生（「沈先生」）欲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故沈先生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自2023年8月29日起生效。因此，沈先生請求卸任其於本集團的職務。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已提名王愷先生（「王先生」）取代沈先生的職位。

沈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非執行董事的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沈先生的辭任不會影響董事會及本公司的運作。董事會謹此對沈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委任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8月29日起生效。王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王先生，38歲，在風險投資及私募股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2010年7月，王先生加入紅杉資本中國基金，並自此擔任該公司的多個職務。其職責包括物色投資、投資推薦及投後管理。目前，王先生擔任紅杉資本中國基金董事總經理。彼亦自2019年11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諾亞易捷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其管理及發展並提供戰略指導。於2007年8月至2010年6月，王先生於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擔任助理經理，主要負責交易諮詢。王先生於2007年7月自位於中國北京的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確認，彼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確認於過去三年彼並無於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經審閱王先生學術資歷、工作經驗等，董事會考慮及接納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委任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推薦建議。

本公司與王先生訂立董事協議，初步任期自2023年8月29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輪值退任的規定以及根據細則及《香港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據此，王先生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合資格於有關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30天(或雙方可能協定的較短期間)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王先生將不會就彼作為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期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任何其他薪酬，但可收取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全權酌情認為適當的其他福利。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王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的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王先生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獨立董事退任

於服務逾八年後，楊子江先生（「楊先生」）已於彼與本公司所訂立的獨立董事協議屆滿後退任獨立董事一職，自2023年8月29日起生效。於楊先生退任後，彼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同日起生效。

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退任獨立董事的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楊先生的退任不會影響董事會及本公司的運作。董事會謹此對楊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委任獨立董事

孟晉紅女士（「孟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董事，自2023年8月29日起生效。孟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孟女士，54歲，在企業諮詢、戰略發展、利益相關者溝通及綜合ESG／可持續發展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2016年6月，孟女士成立Credenc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Credence」），此後一直擔任Credence的管理合夥人，主要負責業務發展、綜合管理及就重大業務戰略及事項向企業創始人及管理團隊提供建議。自2018年9月至2023年2月，孟女士擔任位於倫敦的全球重大問題諮詢公司Brunswick Group Ltd.的合夥人，主要負責諮詢、業務發展及利益相關者溝通，側重危機管理、危機緩解、綜合ESG／可持續發展戰略及為企業客戶提供投資者和資本市場戰略溝通支持。

於創辦Credence之前，孟女士作為知名證券研究分析師，於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自2011年1月至2016年6月，彼於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及大中華區科技、媒體及電信（「TMT」）行業證券研究的負責人。自2007年9月至2010年10月，彼於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擔任副總裁、高級賣方證券研究分析師及中國電信服務及設備研究團隊負責人。自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彼於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兼賣方證券研究分析師。自2005年10月至2006年7月，彼擔任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的副總裁兼區域電信服務團隊支持。自2005年4月至2005年10月，彼於紐約的投資銀行Thomas Weisel Partners擔任全球技術硬件及電信設備行業的助理及研究團隊支持。在此之前，孟女士亦曾(i)於1999年7月至2005年3月擔任波士頓的全球TMT戰略諮詢公司Adventis Corporation的管理顧問；(ii)於1998年7月至1999年7月擔任總部位於波士頓的管理諮詢公司Arthur D. Little的管理顧問；及(iii)於1994年10月至1996年8月擔任Mobile Oil Asia Pacific pte Ltd.的營銷主管。

孟女士於1998年6月自美國伊利諾伊州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2年6月自中國浙江的寧波大學取得英國文學學士學位。此外，孟女士已取得香港證券專業學會發牌的證券及期貨從業員資格，亦於過去十年在全球多所著名大學及機構取得教育及專業課程結業證書，其中包括哈佛大學法學院及斯坦福大學商學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孟女士確認，彼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孟女士確認於過去三年彼並無於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經審閱孟女士學術及專業資歷、工作經驗等，董事會考慮及接納本公司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委任孟女士為獨立董事的推薦建議。

本公司與孟女士訂立獨立董事協議，初步任期自2023年8月29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輪值退任的規定以及根據細則及《香港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據此，孟女士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合資格於有關大會上重選連任。獨立董事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30天（或雙方可能協定的較短期間）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孟女士將收取每年5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參考其學術及專業資歷、工作經驗等釐定），亦可收取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就其獲委任為獨立董事的任期全權酌情認為適當的其他福利。

截至本公告日期，孟女士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孟女士已確認彼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孟女士獲委任為獨立董事的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孟女士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3年8月29日起，(i)獨立董事陳志武博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ii)孟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釋義及縮寫詞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22年12月1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採納並於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及於2022年12月23日向證交會提交的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美國存託股」	指	美國存託股，兩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一股普通股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資產配置存續規模」	指	諮詢下的資產，歌斐或第三方產品供應商所管理的客戶總剩餘資產
「審計師」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投資者對我們提供持續管理服務而不會對任何投資收益或損失作出調整的基金所作出的資金承諾金額，就此我們有權收取管理費或業績報酬收入，但公開證券投資則除外。對於公開證券投資，「資產管理規模」指我們所管理投資的資產淨值，就此我們有權收取管理費及業績報酬收入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台灣、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但文義另有所指時除外
「本公司」	指	諾亞控股有限公司，於2007年6月2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以「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併表聯屬實體」	指	諾亞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控制
「合約安排」	指	可變利益實體架構及相關協議（視乎文義所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公認會計準則」	指	公認會計準則
「歌斐」或「歌斐資產管理」	指	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2012年2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之一，或視乎文義所指，包括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諾亞」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高淨值」	指	高淨值
「高淨值客戶」或「高淨值投資者」	指	擁有不少於人民幣6百萬元可投資金融資產的客戶／投資者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或「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諾亞投資」	指	上海諾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2005年8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併表聯屬實體之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其於香港聯交所二次上市而於2022年6月30日發佈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上海歌斐」	指	上海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2012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之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以及於經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的任何股份
「股東」	指	股份及(視乎文意所指)美國存託股的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募集量」	指	我們於指定期間內分銷的投資產品總值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及其領地、屬地及其所有管轄地域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汪靜波

香港，2023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汪靜波女士及董事殷哲先生；非執行董事章嘉玉女士、王愷先生及何伯權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陳志武博士、孟晉紅女士、吳亦泓女士及姚勁波先生。